

# 山东法制报

## 检察专刊

● 2019年11月20日 星期三 ● 总第7130期 ● 每星期三出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今日四版

## 首次全国性案件质量评查 在我省启动

**本报讯** 11月6日至12日，最高人民检察院评查组由案管办副主任中国君带队，到我省开展首次案件质量评查活动。其间，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张振忠与评查组进行了座谈交流。陈勇检察长对高检院评查组表示诚挚欢迎和感谢。评查组对评查出的问题，全省检察机关一定高度重视，深入分析反思，结合主题教育抓好整改落实；要以高检院评查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案件质量管控，加快构建适应司法责任制改革要求的内部监督制约体系，大力强化对检察机关司法办案的有效监管，更好保障和促进检察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此次评查共抽取我省16个市44个院办理的捕后不诉、撤回起诉、判决无罪、立案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等七类158件案件备查，实际评查66件。 **鲁剑轩**

## “理念、制度、办案、预防”四位一体保护未成年人 “分级处遇”的“泉城模式”

近年来，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问题受到广泛关注：有的案件性质极其恶劣，在社会上引起巨大反响；有的未成年人偶尔犯罪，但得不到良好矫正，不能很好回归社会；有的未成年人长期不服管教，多次受到治安处罚，或处于违法边缘。为此，最高检《2018-2022检察改革工作规划》指出，要“深化涉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感化挽救工作，探索建立罪错未成年人临界预防、家庭教育、分级处遇和保护处分制度”。济南市检察院为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确立了以“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处遇”驱动未检工作创新发展的思路，制定了有可操作性的实施方案：实行一人一档一案，通过临界预防、家庭教育、保护处分和跟踪帮教等机制，采取差异化处遇措施。经过探索，济南市检察机关形成了理念牵引、制度保障、办案落实、预防跟进的“理念、制度、办案、预防”四位一体的立体化、全方位“分级处遇”的“泉城模式”。

理论征文，将“分级处遇”设置为单独课题，汇集基层干警智慧；开展全市未成年人检察培训班，深入学习“分级处遇”工作的内涵实质和基本要求。

**建章立制，搭建平台**

济南市检察院与政法委、宣传部、教育局等11个部门联合会签了《关于预防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进一步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实施意见》，明确了严格落实校园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未成年人教育引导等七个方面的主要任务，搭建了“分级处遇”的总框架。市检察院指导基层检察院进行了社会支持体系、性侵未成年人强制报告、性侵未成年人“一站式”询问试点，与有关单位会签了一批合作文件，对“分级处遇”工作进行了“精装修”。全市检察机关建成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4个，社区矫正教育基地1个，对于未达刑事责任年龄或被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集中进行关护帮教，解决了“分级处遇”的后顾之忧。

出版一本书。编写并出版《小学生权益保护读本》及《中学生权益保护及犯罪预防读本》，包括预防校园暴力、性侵害、电信诈骗、网络诈骗等涉及未成年人保护的内容。

建设一个宣传平台。在市检察院微信公众号设立未检专区，每周推送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信息。

组建一个法治宣讲团。组建一支涵盖两级院全体未检干警的宣讲团，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实地督导，使各基层检察院均可依托教育基地提供法治服务。

使用好法治教育基地。推进高质量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在全市范围内形成全域覆盖、因地制宜的良好局面，使各基层检察院均可依托教育基地提供法治服务。

济南市检察院着力做好宣教和预防工作，使“分级处遇”工作关口前移。稳步推进“五个一”工程，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即制作一部微电影、出版一本书、建设一个宣传平台、组建一个法治宣讲团、使用好法治教育基地。

制作一部微电影。设计制作“未爱同行”检察微电影，精选我市检察机关办理的二十个典型未检案例，通过情景再现编排成系列微电影，辅以检察官寄语，做好以案释法工作。

**更新理念，提升能力**

济南市检察院举办首届泉城未检理论与实务论坛，邀请著名专家学者专题授课“分级处遇”理论知识；征集未成年人检察改革

**加强指导，规范办案**

济南市检察机关推广未成年人心理评

**关口前移，加强预防**

**邓天资**

**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建设推进会在青岛召开

检察机关证券期货犯罪办案基地

**本报讯** 11月6日至8日，全国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防范金融风险工作研讨会和检察机关证券期货犯罪办案基地建设推进会在青岛召开。最高检第四检察厅厅长郑新俭、一级高级检察官聂建华出席并讲话，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鲍峰致辞，山东省检察院、青岛市检察院作经验交流，举行了授牌和揭牌仪式。

会议强调，在部分检察院设立证券期货犯罪办案基地，是检察机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配合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重要举措，要以基地建设为契机，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深入推进专业化建设，依法严惩严重危害金融安全、破坏金融秩序犯罪。

最高法、公安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及各省级院、办案基地相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鲁剑轩**

**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近日，德州市检察院组织干警到乐陵市冀鲁边区革命纪念馆参观学习，接受革命传统和爱国主义教育的洗礼，在鲜艳的党旗下，庄严宣誓，重温入党誓词，坚定理想信念。**

**高忠祥 摄**



## 全省青年检察人员 综合素质提升研修班成功举办

**本报讯** 10月10日至11月8日，省检察院与山东大学联合成功举办三期全省青年检察人员综合素质提升研修班。省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张爱军出席开班仪式，并为学员讲授了第一课。

张爱军指出，加强青年培养，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青年干部培养指示要求的实际行动。连续举办三期研修班，体现了省检察院党组和陈勇检察长对青年培养工作的高度重视。广大学员要用好青年这个人生学习的黄金期，强化政治意识、增强斗争本领、严守纪律底线，努力提升综合素质能力，早日成为检察工作的“工匠”和“大家”。

研修班设置理论教学、实践教学、典型访谈、读书交流、素质拓展五大模块，来自全省三级院的近180名优秀青年检察人员参加了研修。

**鲁剑轩**

## 全省检察机关 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推进会暨扫黑除恶案件督办工作会召开

**本报讯** 11月14日，全省检察机关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推进会暨扫黑除恶案件督办工作会在青岛召开。省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段连才出席并讲话。

会议全面分析了我省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重点工作面临的形势任务，对两项监督、诉讼跟踪监督等近期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段连才副检察长强调，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强化工作措施，不断提升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工作水平，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常治。

与会人员现场观摩青岛市即墨区认罪认罚案件庭审，听取了区公检法司四部门的经验介绍。济南、青岛、烟台、淄博、泰安、临沂等市级院作经验交流。

**鲁剑轩**

## 潍坊市检察院 将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融入到检察工作全过程

**本报讯** 近日，潍坊市检察院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通过党组扩大会议、检察长讲党课、党支部学习、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全员学习全会精神，将学习领会全会精神融入到检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召开党组扩大会议，领导干部先学一步。会议强调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全面抓好贯彻落实。

检察长上党课，学习更深一层。11月15日上午，王桂春检察长以“坚守初心 勇担使命 奋力推进新时代检察工作新发展”为题，为市检察院机关全体党员干警讲授专题党课。

党支部学习，探讨交流更深更实。与此同时，市检察院各党支部通过支部学习日、集中交流讨论等形式，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更新工作理念，全面履行检察职能。

下一步，全市检察机关将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更新工作理念，锻造过硬队伍，以高度的检察自觉和检察担当助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国家法治体系和法治建设能力的现代化。

**潍检宣**

## 张宸、赵文菊等 37人黑社会性质 组织犯罪案开庭审理

**本报讯** 2019年11月19日，肥城市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张宸、赵文菊等37名被告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一案。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当地群众120余人旁听了庭审。上午，公诉人宣读了起诉书。目前该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刘玉坤**

**欢迎订阅 2020 年度  
《山东法制报》**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http://fazhi.dzwww.com  
各市、县、区邮局（所）均可订阅  
发行部电话：0531-82918741

## 全面加强新时代法律监督(五)

解读九：

### 努力推动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

省检察院第九检察部

当前，全社会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日益重视。未成年人保护问题连续多年成为“两会”期间代表委员热议话题，最高人民检察院设立第九检察厅（专司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民政部设置儿童福利司在司法和福利领域取得积极进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草案已提交全国人大审议。近年来涉未犯罪形势发生新变化。未成

年人犯罪案件逐年增加，涉众暴力犯罪增幅较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数量持续上升，性侵、拐卖、虐待、暴力伤害等严重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时有发生。

针对未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议》遵循未成年人司法规律，进一步明确了未检工作的职责范围和重点任务。

《决议》指出，未检工作的开展应当围绕未成年被害人保护、涉罪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未成年人权益维护等特殊领域。

强调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要坚持双向保护原则。既要保护社会利益（包括被害人利益）维护公众安全，对犯罪未成年人依法惩处，又要考虑未成年人身心发育不成熟、易被诱使犯罪、易被感化挽救等特性，保护其

相关权益。未成年人犯罪不捕不诉、轻缓刑比例较成年人犯罪高，为避免“一放了之”，需要附之考察帮教，以有效防止再犯作为衡量办案效果的最终标准。

突出对未成年被害人的保护。与成年被害人以经济救助为主不同，未成年被害人救助呈现多元化需求，因素致贫返贫、辍学、监护权变更或缺失，甚至成为困境儿童的实例屡见不鲜。为实现有效施救，检察机关需要协同教育、民政等相关部门，联合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学校、医院、社区等相关单位，引导未成年人保护组织、公益慈善组织及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社会力量共同参与，通过司法救助、心理疏导、监护干预、就业安置等进行综合救助。

**（下转第二版）**

解读十：

### 以《决议》为新起点全面做好为民检察服务

省检察院第十检察部

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是做好新时代山东检察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对于确保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增强法律监督工作实效，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里程碑意义。

控告申诉检察部门是检察机关联系社会和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肩负着受理控告

申诉、办理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案件等职责，关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关乎检察机关整体形象和检察公信力。全省检察机关控告申诉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全面推进依法治省、保障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的高度，从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理念、践行初心使命的深度，从统筹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的广度，提高对制定和实施《决议》重

大意义的认识，切实抓好《决议》的学习宣传和贯彻执行，全面做好各项为民检察服务，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着力畅通监督受理入口。按照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精神和信访分离原则，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完善群众权益保障机制，加大初信初访分流力度，对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控告申诉，及时受理、快速移送，严禁提高受理门槛、附加受理条件，防止案

件积压。加大涉法涉诉信访审查办理力度，以解决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为核心，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效率和办结率，努力在第一时间、第一地点、第一层级把涉法涉诉信访诉求解决到位。牢固树立“办信接访也是办案，更是办民生”的理念，全面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制度，进一步创新思路、强化措施，完善机制，做到“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努力提升来信办理和答复工作的质量和社会效果。

**（下转第二版）**

**全面加强  
新时代法律监督**